

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济文旅办发〔2025〕5号

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关于印发2025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化和旅游局，曲阜市文物局，济宁高新区党政办文旅处、太白湖新区文化和旅游局、济宁经开区商贸物流园区综合部，局机关各科室、局直属各单位：

现将《2025年市文化和旅游局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3月12日



2025 年市文化和旅游局工作要点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做好文化和旅游工作意义重大，总的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实践习近平文化思想，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锚定“走在前、挑大梁”，围绕建设全国一流文化名市、世界文化旅游名城任务目标，以高质量发展为战略牵引，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以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增强人民精神力量为着力点，不断促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着力推动文旅工作实现更高质量发展、更高水平跃升。

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中央省市各级重大决策部署

强化理论武装。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旅游的重要论述，巩固拓展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严格执行局党组“第一议题”制度，落实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定期开展集体学习研讨，探索体

验式、沉浸式中心组学习方式，推出更多富有文旅特色的文化艺术党课。（责任单位：机关党委牵头，各科室配合）

全力服务中心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济宁市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全市两会等重要会议精神，推动会议精神和工作部署在文化和旅游领域有效落地。对市委常委会工作要点及市委、市政府重要部署，列出任务台账，挂图作战，清单式推进。全面总结文化和旅游“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启动编制《济宁市“十五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举办2025济宁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办好国际孔子文化节。扎实推进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责任单位：各科室）

守牢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底线。加强对艺术创作、网络视听、讲座论坛等领域的指导，夯实文旅领域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做好全市文旅领域舆情监测和处置应对。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全市文旅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动安全生产各项管理制度落实，及时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责任单位：办公室、科技信息科、安全监督管理办公室）

二、推进文旅消费持续扩大和产业稳进提能

实施文旅消费全面提升行动。出台《关于进一步培育新增长点繁荣文化和旅游消费的行动方案》，联合金融机构开展文旅消费利企惠民活动。落实好提振文旅市场、促进文旅消

费措施，推出“跟着孔子游济宁”系列精品线路。开展名菜、名厨、名店美食评选活动，打造市民游客喜爱的美食消费体验场景，支持县市区举办美食节等活动，研发孔府菜、渔家宴特色美食，打响“食在济宁”美食品牌。（责任单位：产业发展科牵头，各科室配合）

加大市场主体培育力度。编制《济宁市世界文化旅游名城建设暨济宁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规划》，推动全市文旅产业健康发展。实施助企攀登行动，落实好领导包保、干部助企机制、“一对一”靠上服务，支持文旅企业做大做强。指导做好文化娱乐业升规纳统工作，强化“种子”“幼苗”“准规上”企业的梳理和培育，鼓励企业“小升规”“个转企”。支持旅行社专业化、个性化转型，开展定制旅游服务，策划深度旅游产品。全面摸清国内头部文旅企业在济投资及意向情况、建成文旅项目运营情况、重点文旅企业情况、演出场馆、民宿及古村落工厂遗址情况“四个底数”，靶向突破、精准施策。（责任单位：产业发展科、市场管理科）

实施景区焕新工程。深入推进旅游景区焕新升级，争取更多资金用于支持符合条件的文化和旅游类项目，为景区焕新提供多样化资金支持。大力推进基础设施完善、消费业态创新、数字科技赋能、服务品质提升、经营管理规范、安全生产固本、周边环境优化七大行动，努力实现A级旅游景区“设施标准化、经营规范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人性化”，打

造“近悦远来舒心游”景区游览环境。推动世界级旅游景区培育创建，指导渔家水街等景区申报创建国家4A级景区。（责任单位：资源开发科）

实施重点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梳理全市在建、招商文旅项目，定期调度通报，加快推进恒力孟子湖文旅度假等30个在建文旅项目，推动鲁源小镇、太白湖露营基地二期等项目建成运营。多渠道、多平台开展文旅项目招商推介，力争引进一批文旅新项目。（责任单位：产业发展科）

创新融合业态。持续做好“文旅十百业”大文章，促进文旅与工业、农业、教育、交通等跨界融合，发展工业旅游、休闲农业、生态旅游、研学旅游等新业态。串联“运河记忆”、方特东方欲晓、河道总督署遗址公园、太白楼等主城区优势资源，推出历史遗址探秘游、都市风情探索游、名人故居寻迹游、非遗技艺探寻游等“游济宁，行大运”城区旅游精品线路。加快旅游住宿业提质增效，推进梁山华锦大酒店创建五星级饭店，打造一批星级旅游民宿业态。发展低空经济，鼓励景区、度假区引入低空旅游产品，开辟新赛道。（责任单位：资源开发科、产业发展科、市场推广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非物质文化遗产科、市场管理科）

三、实施文艺创作攀峰工程

加强文艺精品创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创作推出儿童剧《运河童谣》等一批有质量、有能量、有流量

的精品剧目，打磨提升《锦缘》等双创群众文艺作品，争取更多作品冲刺全国“群星奖”、中国戏剧奖、泰山文艺奖。组织举办第六届济宁市新创作优秀小型剧目汇演，推出一批精品小戏小剧。加强与西泠印社合作，弘扬金石文化，繁荣美术书法创作。（责任单位：文化艺术科、公共服务科）

推动文旅演艺提升。实施“文旅演艺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打造适合济宁特点的旅游演艺项目。鼓励文艺院团与旅游景区、文保单位等结对发展，打磨提升《梁祝》《又见太白》等一批沉浸式旅游演艺项目，让旅游演艺成为济宁文旅新的增长点。大力发展演唱会经济，引导演艺企业大力举办演唱会、音乐节，打响“运河之都音乐节”品牌。（责任单位：文化艺术科、资源开发科、产业发展科、市场管理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

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开展国有文艺院团社会效益考核评价和市直文艺院团经济效益考核评价，引导市直文艺院团加大演出市场拓展力度，借助保利院线开展全国巡演，全力争取国家、省艺术扶持项目，千方百计增加院团收入。（责任单位：文化艺术科）

四、提升公共服务效能

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和产品供给。开展“百场戏曲进校园、千场大戏进农村、万场演出惠民生”活动。策划开展“艺彩济宁乐翻天”广场演出活动，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

确保全年举办群众文化活动 1 万场以上、送戏下乡 5000 场以上。继续实施剧场惠民演出，不断提高上座率。推动“四季村晚”活动举办，办好全国、全省“四季村晚”示范展示活动。（责任单位：公共服务科、文化艺术科）

完善公共文化阵地建设。组织参加第六次全国县级以上文化馆评估定级。推动市县公共文化场馆分馆建设。培育争创一批省级文化建设样板镇村、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公共文化服务典型案例及文旅融合小戏小剧创演试点项目。（责任单位：公共服务科）

打造群众文化活动品牌。围绕春节、元宵节、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等传统节假日，策划举办民间艺术展演、群众文艺汇演等活动。组织开展第十三届全民广场舞大赛、“千年运河曲声扬”曲艺大赛、第六届青年歌手大赛、全民才艺大赛等活动，形成一批有影响力、有传播力的群文活动，持续打响“儒学原乡 文化圣地”公共文化服务品牌。（责任单位：公共服务科）

提升旅游服务质量。推动旅游公共服务提升，支持示范性旅游风景道驿站（游客服务中心）建设。落实《济宁市旅游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 年）》，推动《好客服务》标准深化应用，加强文明旅游宣传引导。规范“舒心游济宁”咨询投诉服务，构建国内一流的旅游环境。（责任单位：公共服务科、市场管理科）

五、提升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水平

加大文物保护利用力度。持续提升鲁国故城、南旺枢纽 2 家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加大嘉祥武氏墓群等省级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力度。积极推进《济宁市文物保护条例》立法进程。开展全市文物分布区域类别划分，严格落实“先考古、后出让”工作机制。争取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立项，实施孔庙、兖州天主教堂等重点修缮工程。完成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年度任务，做好第九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加强考古研究阐释，做好王因遗址、邾国故城遗址等考古发掘资料整理。（责任单位：文物保护与考古科）

推动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开展好以庆祝抗日战争胜利 80 周年为主题的宣传活动，高质量举办 2025 年红色文化主题月活动，推出一批革命文物主题展览。推动羊山战斗纪念地环境整治工程项目、曲阜师范学校旧址展示工程项目落地。开发革命文物主题游径精品线路。做好第五批红色文化特色村培育创建工作。（责任单位：革命文物科）

推进“博物馆之城”建设。以“博物馆之城”建设为引领，持续实施博物馆“一县一馆”工程和中小博物馆提升行动，推进博物馆小镇试点工作，聚力建设鲁国故城遗址博物馆等文博项目。开展汉碑汉画像石数字化保护和古籍数字化项目，创新开发一批文创产品，推动馆藏文物活起来。（责任

单位：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公共服务科)

提升非遗保护传承利用水平。积极争创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完善非遗代表性项目名录，做好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评审认定工作，深入开展非遗月、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等系列活动和“非遗进景区、进度假区、进街区”活动。(责任单位：非物质文化遗产科)

六、增强文旅宣推声势

实施文旅宣推强音行动。开展“跟着孔子游济宁”济宁文旅品牌Z世代营销活动和系列高校推介路展。策划全国大学生“陪着爸妈游济宁”“全家福”旅行季、“情牵故里 回家过年”济宁返乡游子免费游等系列活动。邀请央媒和省级主流媒体开展采访活动，组织新媒体领域网络达人多形式宣推济宁文旅，持续开展金牌导游带您游读济宁系列活动，不断提升济宁知名度和影响力。(责任单位：市场推广科)

线上线下拓展客源市场。实施“引客入济”行动，开展“十城百企千里”系列宣推，加强重点客源市场宣传推介。开展旅游市场挖潜行动，研究分析客源市场，聚焦珠三角、长三角等重点区域，推出一批有口碑、有市场、有影响的精品旅游线路。组织“文旅项目看济宁、假日旅游到济宁、跟着孔子游济宁”等系列宣传推广，办好文旅嘉年华活动，打造“跟着孔子去周游”文旅品牌。(责任单位：市场推广科、科技信息科)

深化对外交流合作。实施“礼乐天下 孔子家乡—你好济宁”入境旅游扩容行动，线上线下联动开展海外文旅资源展示、文化交流、招商推介活动。深入开展“五友”外宣。提升入境旅游便利化水平，完善入境旅游服务供给。（责任单位：对外交流与合作科）

七、推动广电行业发展

提升公共服务品质。优化应急广播终端布局，在灾害多发区、人口密集区等区域进行补点。抓好应急广播体系建设使用管理工作，将应急广播纳入安全播出管理，确保应急广播良好的覆盖率、在线率、使用率。（责任单位：广播电视科）

推动视听产业发展。认真落实山东省《关于加快广电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升美猴、豆神等视听基地的辐射带动、协作联动能力。强化精品创作，深入挖掘本地文化资源，打造一批充分融入济宁人文特色、美食美景等元素的公益广告、短视频、微短剧、动画片和5—10分钟左右的短纪录片。（责任单位：广播电视科）

加强广电阵地管理。开展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大检查，抓牢抓实内容、传输、播出等方面安全。加大对全国两会、抗日战争胜利80周年重大活动等重要时间节点的安全播出保障工作。常态化做好宾馆酒店电视信号传播秩序专项整治和“双治理”工作，巩固宾馆酒店电视操作复杂治理工作成效，规范广播电视播出秩序。坚决整治医药广告播出违规问题，

切实净化广播电视广告环境。（责任单位：广播电视科）

八、促进文化和旅游市场规范健康发展

优化市场发展环境。简化行政审批流程，优化营商环境。深入开展旅游市场暑期专项行动，加强大型营业性演出活动管理，规范文旅市场秩序。组织全市旅游服务技能竞赛，促进旅游服务人才素质提升。实施金牌导游培养计划，提升导游讲解水平。（责任单位：市场管理科）

提升规范化执法水平。开展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依法、科学、规范部署涉企执法检查任务，用好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平台、山东省涉企行政检查平台、“双随机一公开”平台等技术监管手段，规范涉企执法。加强对重大复杂案件的集体研究审核，组织全市执法人员开展以案施训、以案代训、集中办案等系列活动，增强文旅市场执法监管效能。（责任单位：执法督察科）

落实重大执法任务。深入开展“不合理低价游”专项整治、打击防范文物犯罪、小型演出场所和农村演出市场专项排查、保护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等专项行动，突出对重点领域、重点内容、重点环节、重点时段的监管，严厉查处各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落实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旅游管控、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打击非法集资等任务。（责任单位：执法督察科）

提升文旅法治政府建设水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

思想，严格履行法治建设责任，落实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切实增强法治观念。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完善合法性审核制度，进一步提升依法决策水平。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开展文旅普法宣传活动，加强法治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文旅法治氛围。（责任单位：政策法规科牵头，执法督察科、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配合）

九、持续增强综合服务保障能力

提升资金使用效能。争取财政支持，强化重大任务财力保障，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修订《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优化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推动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修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规范各项经济活动开支。开展内部审计，以审代训，确保部门财务规范化。（责任单位：财务科）

完善人才队伍建设。依托领军人才集聚、高层次人才引育、青年人才培养三大重点文旅人才工程，梯次引进紧缺人才。采取公开招聘、“一人一策”等方式，积极引育一批考古、文博、图书、非遗、文艺等专业人才。全力抓好行业培训，锻造政治过硬、作风优良、业务精通、本领高强的的高素质干部队伍。（责任单位：人事教育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公共服务科、非物质文化遗产科、文化艺术科）

优化政务服务保障。加强全市文旅系统调研工作统筹，

推动重大课题调研成果深化转化、进入决策。大力提升政务服务效能，规范提升会议活动组织、督察督办、值班应急、信息报送、政务公开、机要保密等工作水平。做好政务网站、新媒体平台信息发布工作，提升发布质量和频度。加强全市文旅系统新媒体矩阵建设，形成市县统一联动、同频共振、资源信息共享的良好机制。（责任单位：办公室、政策法规科、科技信息科）

十、持续提高党建工作质量

夯实组织建设基础。严格落实党组织换届选举程序，选优配强党支部力量，开展新任党组织书记及党务干部培训。指导党支部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完善党建考核细则，综合日常督察、专项检查和年度考核，客观公正评价党支部及党务干部工作，推动党组织建设标准化、规范化。（责任单位：机关党委）

深化党建业务融合。实施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突破项目，组建文旅巾帼导游讲解团、青年理论宣讲团、红色革命故事讲解团、送戏下乡志愿团等4支特色志愿队伍，强化与孔子文旅集团、济宁市精品旅游促进会等党建联建。深化“党旗飘扬一线，党徽点亮窗口”行动，优化文旅服务环境，激发企业活力。开展建言献策活动，组建文旅顾问和评议团队，促进党建与业务互融互促，提升文旅工作的综合影响力。（责任单位：机关党委）

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统筹做好干部选拔任用和领导班子建设，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加强干部培养锻炼，规范局属单位人事管理。（责任单位：人事教育科）

持续强化监督执纪。加强对干部的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坚持和完善廉政谈话等机制。抓好对重点项目、重要评审等廉政风险点的监督。持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做好党员干部日常监督。持续加大执纪审查力度，深化“三不腐”一体推进，加强廉洁文化建设。（责任单位：人事教育科、机关党委、机关纪委）